

續資治通鑑十八卷

題（宋）李燾撰

元陳氏餘慶堂刻本。框高十九·四

釐米，寬十三·三釐米。每半葉十三行，行二十二字，黑口，四周雙邊。

存十二卷（一至十二）

李燾（一一一五——一一八四）字仁甫，一字子貞，號巽巖。眉州丹棱（今屬四川）人。南宋紹興八年（一一三八）進士。十二年（一一四二）調華陽主簿，再調雅州推官。改秩知雙流、榮州。乾道三年（一一六七）召對，後遷祕書少監兼權起居舍人、實錄院檢討官。以言事不爲宰相所喜，除直顯謨閣、湖北轉運副使。淳熙中拜禮部侍郎，進敷文閣學士，同修國史。淳熙十一年（一一八四）卒，諡「文簡」，累贈太師、溫國公。事迹詳《宋史》本傳。

李燾撰編年體北宋史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，用力幾四十年，是其一生代表性著作。司馬光作《資治通鑑》，先作長編，而後撰寫正稿。李燾之書雖實續《資治通鑑》，但祇謙稱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，而不敢直稱《續資治通鑑》。《長編》的編寫原則是「寧失之繁，毋失之略」，故卷帙浩博，祇得分段進行。初以建隆迄開寶太祖一朝事迹為帙，凡十

七卷，於孝宗隆興元年（一一六三）知榮州時具表進呈。至乾道四年（一一六八）為禮部侍郎時，又奉旨齊整太祖建隆元年（九六〇）至英宗治平四年（一〇六七）凡一百零八年事迹，分成一百零八卷，繕寫進呈。淳熙元年（一一七四）李燾知瀘州，又以治平後至靖康年間事迹撰為六十卷，合前所進，凡一百六十八卷繕寫進呈。淳熙七年（一一八〇）全書成，凡九百七十八卷，一祖八宗事迹全具。

此所謂李燾撰《續資治通鑑》十八卷，《郡齋讀書志》、《讀書附志》、《直齋書錄解題》、《宋史·藝文志》均不見著錄，因疑此書未必出自李燾之手，似另有人根據李燾《長編》加以刪節改編而成。如《長編》卷第一：「建隆元年春正月辛丑朔，鎮、定二州言契丹入寇，北漢兵自土門東下，與契丹合。周帝命太祖領宿衛諸將禦之。太祖自殿前都虞侯遷都點檢，掌軍政凡六年，士卒服其恩威。」而在《續資治通鑑》卷第一，文字則成為「建隆元年春正月甲辰，上受周禪，即皇帝位。先是辛丑朔，鎮、定二州言契丹、北漢連兵犯邊，周帝命上領宿衛諸將禦之。上在周朝掌軍政凡六年，士卒服其恩威。」史實雖未變，文字及表述卻有了變化。這是明顯的改編痕迹。

此本卷前內封右豎鐫：「宋史全文」，左豎鐫「資治通鑑」，中豎鐫「李燾經進本」；上從右到左橫鐫「餘慶書堂」。李燾進書表後鐫「建安陳氏餘慶堂刊」牌記，知其乃為元代陳氏餘慶堂所刻。陳氏餘慶堂不是建安刻書的名坊，但在元代皇慶（一三一—一三一三）前後也刻過一些有影響的書，如宋劉時舉《續宋編年資治通鑑》十五卷、不知撰人名氏的《宋季三朝政要》六卷等，均刻梓於該堂。此《續資治通鑑》十八卷，乃其刻書之一。觀其所刻《續資治通鑑》十八卷，乃編年體的北宋史，一祖八宗事迹俱全；而劉時舉《續宋編年資治通鑑》十五卷，乃編年體的南宋高宗至寧宗四朝歷史；而《宋季三朝政要》六卷，則記宋末理、度、恭三朝之史及廣王趙昞、益王趙昺南渡福建後事迹。若合《續資治通鑑》十八卷、《續宋編年資治通鑑》十五卷、《宋季三朝政要》六卷為一書，則兩宋之史前後貫通，全然無缺。可見餘慶堂所刻三書已考慮到兩宋編年史的系統性。然李燾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，僅是北宋史卷帙已多達九百七十八卷，此書涵蓋兩宋史，卻總共祇有三十九卷，前十八卷顯然是個縮編本。由誰所縮編，很可能就是書鋪子所為。

此本除鈐有「京師圖書館收藏印」外，無其他印記。蓋曾為清內閣大庫書。今藏中國國家圖書館。（李致忠）